

臺灣教育大學系統之運作內容與展望

范欣華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丁一顧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教授

一、前言

大學主要的任務在於培育人才以及研究學術，因此，其對於社會的進步與國家的發展都有相當重要的影響（陳維昭，2005）。然因近年來臺灣出生率降低、少子女化現象嚴重，造成部份大學生源不足，進而導致招生不足或面臨倒閉之危機（于承平，2017；邱怡瑄，2021；張翊辰、林新發，2019），再加上全球經濟的衰退，政府整體預算相互排擠，其對大學教育經費補助上，也逐漸縮減（于承平，2017）。面對此等現象，學者專家紛紛提出大學整併、策略聯盟或成立大學系統之呼聲（陳怡如，2011；劉源俊，2017）。

為有效整合大學資源，提升教學與研究品質，教育部乃依《大學法》第六條第一項「大學得跨校組成大學系統或成立研究中心。」之規範，於 2006 年訂定公布《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其中，第二條更提及：「大學為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有效整合大學資源，得聯合其他大學共同成立大學系統。」基此，臺灣有關大學系統的成立，就有如雨後春筍一般。

美國大學系統一向被認為是運作相當成熟的國家之一，而且，每個州都幾乎存有大學系統，諸如，加州的大學系統共有三個：加州大學系統、加州州立大學系統、以及社區學院系統，其中，第一者較屬研究型、第二者較屬教學暨研究型（馮達旋，2015），而臺灣自 2003 年率先成立臺灣聯合大學系統，教育部更於 2006 年訂定公布《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其後，先後又成立了 11 個大學系統，其中，臺灣教育大學系統是結合部份原教育大學改名之學校而成立，可說是一個組合色彩相當鮮明的大學系統。

本文旨在闡述臺灣教育大學系統運作的內容與展望，首先說明我國大學系統的現況，其次論述臺灣教育大學系統的運作內容，最後，針對臺灣教育大學系統未來運作之內容提出建議。

二、我國大學系統的現況

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003 年）乃是《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未訂定前就成立的大學系統，也是臺灣最早成立的大學系統，其後，依據《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先後成立的尚有 7 個大學系統，其中，參與成員最多的是臺灣國立大

學系統（11 所學校），第一個私立大學成立者為中臺灣大學系統，最晚成立的是臺灣國立大學系統（2021 年），參與成員都位處臺灣北部地區者為臺北聯合大學系統，位處臺北市者為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屬相同董事長者則為中亞聯合大學系統。而參與成員皆為師資培育體系，且大部份學校屬原教育大學改名者則為臺灣教育大學系統。

三、臺灣教育大學系統的運作內容

臺灣 12 個大學系統中，臺灣教育大學系統（以下簡稱教大系統）的成員大學都是師資培育相關之大學，而且部份大學之前身是教育大學，目前總校長為前教育部長吳清基，系統辦公室租設於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至於系統經費主要有三大部份，其一為系統大學每校每年提撥經費，其二為各教育機關委辦經費，其三則為公私部門與民間團體經費支持，因此，臺灣教育大學系統的運作內容，除由系統自辦活動之外，也包括與其他公私部門間的委辦活動及合辦活動，茲分述如后。

（一）自辦活動

1. 國內

（1）學生社團幹部研習營

2013 年創辦「第一屆臺灣教育大學系統學校學生社團幹部研習營」，每年由教大系統成員各大學輪流主辦，迄今已辦理第九屆，透過營隊戶外探索課程、專題演講、團康活動等，以增進學生社團幹部之人際關係及領導與溝通知能。

（2）優良博碩士學位論文獎

2015 年創辦「第一屆臺灣教育大學系統優良博碩士學位論文獎」，每年由教大系統辦公室統籌辦理，迄今已辦理第七屆，頒獎典禮於系統委員會議中舉行，並頒發獎金和獎狀鼓勵，以獎勵系統各校學生學術研究成果。

（3）學士班轉學考聯合招生計畫

2015 年首度辦理「臺灣教育大學系統學士班轉學考聯合招生計畫」，參與學校為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北市立大學等三校數學系與資訊工程學系；2016 年續辦「臺灣教育大學系統學士班轉學考聯合招生計畫」，有國立臺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臺北市立大學等三校中文學系參與。

（4）馬來西亞同學聯誼會

2020 年首度辦理「第一屆臺灣教育大學系統馬來西亞同學會」，由教大

系統成員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承辦兩天一夜之活動，以聯繫在臺就學之馬來西亞籍僑生情感，搭起臺馬教育交流橋樑，迄今已廣續辦理第二屆。

2. 國外

(1) 海外聯合招生計畫

2017 年首度辦理「臺灣教育大學系統 107 學年度海外聯合招生計畫」，由教大系統總校長帶領成員大學各校校長、副校長或國際長至馬來西亞進行招生活動，而招生對象則以「馬來西亞獨立中學學生」為主。

(2) 教育高端論壇

2018 年首次辦理「第八屆海峽兩岸教師教育高端論壇」，與廣東省嶺南師範學院、中華民國師範教育學會共同合作，邀請大陸和臺灣學者參與並發表論文。

(二) 委辦活動

1. 公部門

(1) 教育部「臺灣教育大學系統年度專案工作計畫」

2012、2014、2016 年由教大系統整合系統大學成員，主動向教育部申請「臺灣教育大學系統專案工作計畫」，以協助各校校務活動之推動。諸如，臺北市立大學的「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師資研習課程實施計畫」與「新加坡海外教育見習課程計畫」、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的「樂齡教育專業人員第二期培訓」、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的「國小四到六年級數學領域基本學力教學輔助元件建置計畫」、國立臺南大學的「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師資研習課程實施計畫」、國立屏東大學的「原住民籍師資培育課程開發計畫」與「創新自造推展基地：動手 FUN 科學計畫」等。

(2) 教育部「臺印高教暨華語國際合作模式研究計畫」

教大系統成員學校國立東華大學 2021 年獲得教育部「臺印高教暨華語國際合作模式研究」經費補助，並由系統召集大學問機構、淡江大學、明道大學、及文藻外語大學，共同合作推展此研究計畫。

(3) 馬來西亞師範學院拉讓校區師資生培訓計畫

馬來西亞師範學院拉讓校區語文部中文組於 2018 年，委請教大系統辦理「馬來西亞師範學院拉讓校區-臺灣小學教育觀摩團計畫」，規劃為期 11 天之馬來西亞師範學院學士學員培訓課程與臺灣小學參訪活動。

(4) 上海市嘉定區教育局中小學校長培訓計畫

2014 年，上海市嘉定區教育局委請教大系統辦理「上海市嘉定區教育局中小學校長培訓計畫」，規劃中小學校長在臺培訓課程，以促進兩岸師培教育交流活動與發展。

(5) 廣州市教育人員培訓計畫

廣州教育文化交流中心於 2016-2018 年間，委請教大系統辦理名教師培訓研習、名校長培訓研習、教育學會交流團培訓研習、教師培訓交流團等培訓計畫。

(6) 成都市教育人員培訓計畫

2018 年，成都市教育局委請教大系統辦理「成都市各區縣市督導部門領導研習團、新津縣中小學校長研習團、成都市幼教教師研習團、溫江區中小學校園安全管理幹部研習團、成都市未來學校參訪團、平潭縣幼教教師研習參訪團」等培訓計畫。

2. 私部門

(1) 弱勢學生關懷輔導課輔計畫

2013 年至今，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每年均委託教大系統辦理「弱勢學生關懷輔導課輔計畫」，輔導對象以「國中、國小學生」為主，以改善偏鄉地區學習資源不均之情況，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2) 關懷輔導偏鄉弱勢學童計畫

2014 年至今，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每年均委託教大系統辦理「關懷輔導偏鄉弱勢學生計畫」，輔導對象以「國小學生」為主，以增進偏鄉學童知能學習及品德素養。

(3) 廣東省、黑龍江省教育人員培訓計畫

財團法人東莞臺商育苗教育基金會自 2013 年-2014 年間，均委託教大系統辦理「小學及幼兒園名教師培訓計畫、特殊教育考察團、2014 小學校長赴臺培訓方案、中等職業教育研習培訓、百千萬高中名教師培訓團、幼稚園名園長專案」等計畫。

(4) 骨幹教師臺灣高級研修班計畫

2017 年，臺灣教育文化交流策進會委託教大系統辦理「江蘇省灌南縣骨幹教師臺灣高級研修班」計畫。

(5) 偏鄉課輔計畫成果發表暨研討會

2018 年，教大系統與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合作辦理「偏鄉課輔計畫成果發表暨研討會」，除參與執行計畫之系統學校分享經驗外，亦邀請國內學者針對弱勢族群學童、原住民以及新住民之教育政策進行主題演講。

(6) 星雲教育論壇

2020 年，佛光山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及星雲教育獎指導委員會委託教大系統辦理「2020 星雲教育論壇」，分別由教大系統成員大學之臺北市立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及國立臺東大學負責北、中、南、東各區之論壇。

(三) 合辦活動

在合辦活動上，國內則包括有：(1)與財團法人懷恩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陳玲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中國青年救國團，合作辦理教育大愛「菁師獎」遴選教育績優人員與表揚活動；(2)與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合作辦理「星雲教育獎」，遴選優秀教職人員與表揚活動；(3)與中華幼兒教育策進會合作辦理「幼鐸獎」甄選優秀的幼教從業人員與表揚活動；(4)與教大系統成員大學合辦「木鐸盃」活動；(5)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家庭教育中心、中華祖父母關懷協會及銀光未來教育協會合作辦理全國「第一屆好漾爺爺奶奶表揚活動」；(6)與中華民國孔孟學會及中華民國三一寰宇文化協會，合作辦理一年一度孔子釋奠禮（祭孔大典）。

而在國外合辦的活動，則有：(1)與廣東省嶺南師範學院、中華民國師範教育學會合作辦理「2013－2019 臺港大學生夏令營」；(2)與中華民國師範教育學會、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合作辦理「2014 驚豔臺灣兩岸青年夏令營」；(3)與廣東省嶺南師範學院、中華民國師範教育學會合作辦理「2015－2019 海峽兩岸大學校長論壇」；(4)與廣州教育文化交流中心、廣州大學、兩岸現代職業教育協會合作辦理「2016、2017 穗臺校長論壇」；(5)與廣東省嶺南師範學院、中華民國師範教育學會合作辦理「2015－2018 海峽兩岸教師教育高端論壇」；(6)與廣西教師教育研究會、臺灣教育文化交流策進會合作辦理「2017 第四屆臺桂教師發展高峰論壇」；(7)與國立屏東大學、廣東省廣州大學合作辦理「2014 第四屆兩岸教育政策研討會」；(8)與臺北市立大學合作辦理「2014 海峽兩岸高等教育論壇－大學校務治理研究」。

綜上所述，教大系統所主辦的活動相當多元，包括海內外聯合招生活動、學生學習活動、學生表揚活動、研討會活動等；而受委辦活動則主要是弱勢學童服

務活動、主動協助系統成員學校申請教育部計畫活動、海內外教育人員培育活動等；另外，也與各公私部門、基金會等合辦不少的教育活動。

四、臺灣教育大學系統運作內容之展望

教大系統雖已有不錯且多元的運作內容，不過，就《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來看，「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跨校學術及教學、師資聘任」、「跨校合作研究、借調」仍是相當重要的任務，而此也是目前教大系統運作內容仍有待著力與強化的部份。而要改善教大系統成員大學之教學與研究水準、跨校合作研究與借調、以及跨校師資聘任等問題，則專業學習社群的籌組、研究團隊與資源的整合、師資交換與交流、以及共辦國際教育學術交流活動等，應該是值得推展的運作內容。

（一）籌組跨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大學系統成立的主要目的在於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而教大系統成員大學都屬原教育大學的學校，也較關注教學任務。因此，本文建議，未來教大系統應可結合系統成員大學之教師，共組跨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進行教學經驗分享以及創新教材和教學模式之研發，藉以提升系統成員大學之教學品質。

（二）整合跨校之研究團隊與資源

研究水準的提升也是大學系統成立的重要任務之一，而從教大系統之運作與內容來看，學術研究之合作及整合應是未來可再強化的方向。因此，為提升教大系統更能呼應所謂的「研究與教學型之大學系統」，本文建議，未來可強化大學系統成員大學間研究團隊與資源的整合及合作，藉以提升大學系統各成員大學在學術研究上之能量。

（三）推動師資交換與交流之計畫

師資聘任與借調也是大學系統可推動的任務之一，不過，以教大系統成員大學校區較不集中的情況來看，師資交換或交流似乎是較可行的方式。因此，本文建議，教大系統未來可推動短期之「教學與研究訪問教師」方案，以提供系統成員大學之教師透過短期交換或交流機會，進行異地教學實驗、學術研究與服務推廣，進而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

(四) 加強兩岸及國際教育學術交流

國際學術交流與合作也是《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中，期待大學系統所應推動的重要任務之一，因此，本文建議，教大系統未來可加強辦理兩岸及國際教育學術交流活動，以引領系統成員大學提升學術交流量能，諸如，(1)辦理教育專業學術論壇；(2)辦理兩岸大學生交流參訪活動。

參考文獻

- 于承平（2017）。歐洲大學整併經驗探究與啟示。《清華教育學報》，34(1)，163-200。
- 邱怡瑄（2021）。大專院校面臨少子女化之因應策略。《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0(9)，105-108。
- 陳怡如（2011）。英國大學整併政策及其成效評估：1992年～。《教育資料集刊》，52，23-52。
- 陳維昭（2005）。當前我國大學的危機與轉機。載於黃俊傑（主編），二十一世紀大學教育的新挑戰（29-38）。臺北市：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張翊辰、林新發（2019）。少子女化衝擊下—國立大學校院轉型與因應策略。《臺灣教育評論月刊》，8(4)，12-18。
- 劉源俊（2017）。名虛實弱-說臺灣的大學系統。《臺灣教育評論月刊》，6(1)，84-87。
- 維基百科（2021）。臺灣大專院校系統與聯盟。取自<https://reurl.cc/82Db44>
- 馮達旋（2015）。台灣的大學系統：挑戰與展望。取自<https://reurl.cc/Zj4lkA>。

